

武汉市江汉区统计局文件

江统〔2023〕7号

关于公布武汉市江汉区统计局 2023 年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

局各相关科室、二级单位：

为全面深入贯彻落实《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102 号，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进一步规范完善我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（以下简称“指导目录”），严格依法依规加强政府购买服务监督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，根据《办法》、财政部《关于做好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改革重点工作的通知》（财综〔2022〕51 号）、湖北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湖北省省级通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（第二版）〉的通知》（鄂财综发〔2022〕17 号）和武汉市财政局《关于公布〈武汉市市级通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（试行）〉（2023 年版）的通知》（武财综〔2022〕47 号）

等文件规定和要求，我局编制本部门（系统）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，并按要求公开。

现公布《江汉区统计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(2023年版)》（见附件），从编制2024年度部门预算、专项资金预算起，本部门（系统）将依据和使用《江汉区统计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(2023年版)》。

附件：江汉区统计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（2023年版）

武汉市江汉区统计局

2023年8月28日



附件：

江汉区统计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(2023 年版)

代码	一级目录	二级目录	三级目录
B	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		
B02		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	
B0201			课题研究服务
B0202			社会调查服务
B03		会计审计服务	
B0301			会计服务
B0302			审计服务
B08		咨询服务	
B0802			内控管理咨询
B11		后勤服务	
B1102			物业管理服务
B1104			印刷和出版服务
B12		其他辅助性服务	
B1207			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

